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根据2024年第三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运作的实际情况,编制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,由其负责公司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工作,聘期一年,审计费用为50万元,与上期保持一致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交的议案。会议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